

生命成長

為何奉獻十分之一？

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，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，你們卻說，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？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，和當獻的供物上。因為你們通國的人，都奪取我的供物，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。萬軍之耶和華說，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，全然送入倉庫，使我家有糧，以此試試我，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。萬軍之耶和華說，我必為你們斥責蝗蟲，不容他毀壞你們的土產。你們田間的葡萄樹在未熟之先，也不掉果子。萬軍之耶和華說，萬國必稱你們為有福的，因你們的地必成為喜樂之地。(瑪拉基書 3:8-12)

神以甚麼態度，透過先知的口，勸勉以色列人，不可輕忽十分之一的奉獻呢？很多人誤會這一段聖經，以為神為了自己的利益，向祂的子民有這樣一個奉獻的要求，甚至還威脅人，如果不奉獻，咒詛就會臨到。用現代人的眼光來看，神是否缺少甚麼，要人來供奉祂，談到錢真是傷和氣。神不是豐富的神，慈愛的神嗎？聖經不是教導父母該為兒女積財？不是兒女該為父母積財嗎？(林後 12:14) 為甚麼在舊約聖經最後一段話，神要先知說這些可能讓人誤解的話呢？

其實，神在這段話中，向人啓示了蒙福之道。神對以色列人的勸勉，像父親管教兒女一樣，為了讓兒女得益處。神不願人陷在罪中，不讓人在黑暗中摸索，神以慈愛的聲音向人說話，指出蒙福之道，讓我們終久得福。

一、為何要奉獻？

1. 供物屬於神

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，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。(瑪 3:8)

當奉獻的供物是屬於神的，神並不是因為自己缺少甚麼要向人要。(徒 17:25) 萬物都是神造的，是屬於神，也是為了神的。詩篇如此記載：「我的民哪，你們當聽我的話，以色列阿，我要勸戒你，我是神，是你的神。我並不因你的祭物責備你，你的燔祭常在我面前。我不從你家中取公牛，也不從你圈內取山羊。因為樹林中的百獸是我的，千山上的牲畜也是我的。山中的飛鳥，我都知道，野地的走獸，也都屬我。我若是飢餓，我不用告訴你，因為世界，和其中所充滿的，都是我的。」(詩 50:7-12) 耶穌說：「神的物當歸給神。」(可 12:17)

2. 讓神得尊榮

你們卻說，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？(瑪 3:8)

不奉獻的人就是不承認神的主權，否定神的信實。不但如此還跟神強辯。「人卻說，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呢？」全能的神，竟然被人搶奪，好像人被強盜搶劫一樣。聽起來真是不可思議，但是不肯奉獻的人可能不知道他正在搶劫神。因為萬有都是神的。箴言如此記載：「你要以財物，和一切初熟的土產，尊榮耶和華。」(箴 3:10) 當人尊榮神的時候，就見證自己是屬神的子民。

3. 避免咒詛臨到

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。(瑪 3:9)

讓神得尊榮並不意味著人就會遭到損失。剛好相反，當我們尊榮神的時候，神就更豐盛地供應我們的需要。舊約所羅門王在箴言書中如此說：「你要以財物，和一切初熟的土產，尊榮耶和華。這樣，你的倉房，必充滿有餘，你的酒醴，有新酒盈溢。」(箴 3:10) 新約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，曾如此勉勵樂意奉獻的門徒，說：「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，在基督耶穌裏，使你們所需用的都充足。」(腓 4:19)

4. 顯明我們對神的愛

愛不是僅僅用口頭上一句空洞的話來表達，真實的愛乃是有實際行動的表現。有愛就必定會付出。我們說我們愛神，我們愛神的家，我們愛教會，我們愛人如己。除非我們願意將我們從神那裏領受來的財物歸給神，我們無法證明自己是愛神的人。當我們不肯將神賜給我們的財物尊榮神，我們如何能顯明對神的愛呢？主說：「你的財寶在那裏，你的心也在那裏。」絕對不會錯的。(太 6:21) 馬利亞用香膏抹主，顯明她對主的愛。(可 14:8)

二、奉獻有何原則？

1. 十分之一

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。(瑪 3:8)

十分之一是屬於神的，是人不可以自由支配的。的確萬有都是神的，但神將讓人來支配百分之九十的進項。神說百分之十是分別為聖歸給神的。這是神的定律，包含了無比的慈愛。神與我們合夥，賜我們賺錢的能力和機會，我們賺的錢不是對分，乃是我們得百分之九十，神得百分之十。如果還有意見，還說神不公平，我們就是忘恩的人，是貪心的人。(結 18:25,29)

2. 按照需要

和當獻的供物。(瑪 3:8)

十分之一是屬神的，但是我們還要受聖靈的感動獻我們的甘心祭。這是超過十分之一的，是我們甘心的奉獻。這就是瑪拉基書第三章第八節講到的供物，是十分之一以外的。初世紀教會有許多人來到耶路撒冷，信了主，他們一起聚會，但是他們中間有許多有缺乏的人，因此有許多人將田產，房屋都賣了。把所賣的價銀拿來，放在使徒腳前，照各人所需用的，分給各人。(徒 4:34-35)

3. 全然入庫

神說，要將當獻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。(瑪 3:10) 我們是否知道十分之一是要奉獻給神的家，不是可以自己隨意支配的。有人將供應父母、兄弟、姊妹、窮人和宣教士的需要放在奉獻給神之前。這不是不好，我鼓勵你們多多奉獻，但是這是在尊榮神以外的。也許你不知道，我們教會每年的奉獻也都支持許多宣教士。有人認為教會沒有需要就可以不奉獻。教會不是沒有需要，教會有許多的開支。有人不認為應當供給傳道人的需要，這不是聖經的原則。聖經的原則是全然送入倉庫。聖經的奉獻原則是，第一，舊約讓十二支派供應利未支派的一切需要。因為利未人是神所分別為聖，全職服事神的人。他們沒有別的產業，神讓十二支派拿出十分之一來供應他們。在正常的光景中，他們的收入不會少於其他的支派。第二，新約神命定傳福音的人靠福音養生。(林前 9:14) 哥林多教會不供應保羅，當他有缺乏時，神感動馬其頓的教會的弟兄們補足了保羅的缺乏。(林後 11:9) 教會當供應勞苦教導人的傳道人，因為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。(提前 5:17-18) 這是教會信徒蒙福之道。

4. 使家有糧

使我家有糧。(瑪 3:10)

我們樂意看到神的家有糧，有雄厚財力的教會能為主作更多的聖工。如果人人樂意奉獻，神的家不會有任何的缺乏。然而，神要的是甘心樂意的奉獻，如果不是樂意的奉獻神不悅納。神不是乞丐，祂不需要你的施捨。神要我們奉獻，因為神要祝福我們。哥林多後書第八、九章講到奉獻的心態，五次題到樂意的心。「馬其頓的教會在極窮之間，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。」(林後 8:1)「把所託與我們的這捐貲送到了，可以榮耀主，又表明我們樂意的心。」(林後 8:19)「我知道你們樂意的心。」(林後 9:1)「顯出你們所捐的，是出於樂意，不是出於勉強。」(林後 9:5)「因為捐得樂意的人，是神所喜愛的。」(林後 9:7) 甘心樂意的奉獻必使神的家有糧。

5. 憑著信心

以此試試我，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。(瑪 3:10)

神不要我們故意試探神，因為神是信實的神。我們信或不信，神總是信實的。但是神竟然在此處要我們來試試祂，神何等盼望我們經歷奉獻蒙祝福的喜樂。從前撒勒法的寡婦經歷油與麵不減少的神蹟，因為她憑著信心願意用她最後剩下的一點油與餅供應以利亞的需要。(王上 17:8-16) 今天我們也很願意經歷神如此的供應，但是我們願意先奉獻給神嗎？我們都知道水往低處流，但是水源若被一個小山丘阻隔了，又沒有抽水機將水抽過山丘，雖然有高處的水庫也無法澆灌低處的田地。如何可用水管讓高處的水越過山丘流到低處來呢？我們必須先用一些水將水管完全裝滿，將水管的兩頭都放在水中然後高處的水就可越過更高的山丘，流到低處的蓄水池中，可以用來灌溉田地。學物理的人都知道這就是虹吸現象。同樣神本來要祝福我們，但是要我們憑著信心奉獻才能得到源源不斷的祝福，你願意試試神嗎？天上的窗戶是巨大的窗戶，當天上的窗戶敞開時，所傾下來的福，是無處可容的福，你願意經歷嗎？

三、奉獻有何應許？

1. 神保護我們的產業

萬軍之耶和華說，我必為你們斥責蝗蟲，不容他毀壞你們的土產。你們田間的葡萄樹在未熟之先，也不掉果子。(瑪 3:12)

夏天到了，許多弟兄姊妹家中的菜園都開始有收成了，但是，松鼠爬來了，兔子跳來了，甚至鹿也跑來了。本來有好的收成，現在都被這些動物，牠們不請自來。雖然經過這些不速之客的擄掠，但是總有一些留下來，即使吃光了，我們還能佈下天羅地網來保護，最後總能收穫一些再度長出來的蔬果。但是當時的以色列人卻沒有這麼幸運，蝗蟲過境連葉子帶嫩芽都吃盡了。他們無法保護自己。我們今天是否也需要神的保守。院子裏的一點小收成算不了甚麼，一不小心，股票一次崩盤，房子一次劇烈下跌，一次車禍，一場官司，一次疾病就讓我們一生辛苦積蓄的產業短時間之內就敗光了，甚至可以負債累累。更何況我們的身體、健康、家庭、事業、名譽都需要神的保守。我寧願相信神的應許，不要存疑惑的心，或故意悖逆、不理的態度失去了神的應許。

2. 人必稱我們為有福

萬軍之耶和華說，萬國必稱你們為有福的。(瑪 3:12)

奉獻的人不需要自吹、自擂。假以時日，別人自然會看出因為神與你同在，神使我們所作的盡都順利，如同約瑟的見證。(創 39:23)

3. 別人也因我們蒙福

因你們的地必成為喜樂之地。(瑪 3:12)

當然我們有時也要忍耐等候，就好比我們不但要帶著上好的種子出去撒種在地上，也要忍耐地等候所撒的種子要經過一些時日，才會生長有收成。保羅曾用種子的比喻來說明量倍增的原則。就如同種子埋在地裏之後再發芽是需要時間的，同樣，神祝福人的原則也是如此。神的方法是要藉著屬神的人去祝福許多的人，我們若是願意施予，神就用我們成為施恩的管道。一個貧窮的人很難用物質去祝福別人，一個沒有智慧的人不能成為別人的策士，和輔導。當我們願意成為別人的祝福時，神就先祝福我們，使我們滿得神的祝福，也能在更大的範圍內，祝福更多的人。我們憑著信心常常數算主恩，只看我們有的，不要看自己沒有的，就能常存感恩的心，心中有喜樂，然後就能多行各樣的善事。(林後 9:8)

曾經有一個姊妹聽到我講奉獻的信息之後，對我說，牧師，我們以前不知道十一奉獻的道理，因為你沒有講，今天聽到了才知道我吃了多大的虧。我過去受到的虧損是因為沒有盡本分奉獻的緣故，現在起應該好好學習奉獻。我告訴她我經常勸人多奉獻，很少勸人少奉獻。後來，她還是不肯遵守十一奉獻。不久後，她的工作也失去了。我很想告訴她，妳不奉獻，神還是收的。十一奉獻不是隨便口講就算了，乃是要行出來。妳沒有聽過奉獻之道，因為神不讓妳聽見，免得明知故犯，罪加一等。這不是我說的，耶穌曾說：「僕人知道主人的意思，卻不預備，又不順他的意思行，那僕人必多受責打。」(路 12:47) 我不想妳多受責打。後來心想她大概受不了，就沒告訴她。也許今天有人會說，我若不來聽就可以心安理得不奉獻了，其實不然，耶穌又說：「惟有那不知道的，作了當受責打的事，必少受責打，因為多給誰，就向誰多取，多託誰，就向誰多要。」(路 12:48) 沒聽見的還是要受責打，只是少一點。我們應當小心聽道，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凡沒有的，連他自以為有的，也要奪去。(路 8:18) 聽道就去行的人有福了。(太 7:24-27) 我相信你們願意作一個蒙福的人。

神會讓樂意奉獻的人滿心感謝地奉獻，也讓奉獻的人結滿仁義的果子。盡力奉獻的人不僅能成為享受今世各樣富足的人，並蒙神賜福，增添永恆仁義的果子。神要我們參與這蒙福的工作，讓別人因信基督得以重生，免去罪惡的刑罰，也成為神的兒女，蒙恩惠直到永遠，我們當將感謝歸於神。神賜給人許多的福分，我們不但滿心感謝，也要結滿仁義的果子，才能榮耀神。蒙恩之後，我們這瓦器有寶貝放在我們裏面，應當渴慕聖靈的引導，樂意遵行神的旨意，竭力傳揚基督，行事為人與所蒙的恩相稱，如此我們順服基督，活出基督的樣式，愛眾人，眾人就能將榮耀歸給神。讓我們一同見證神的恩典，因為神有說不盡的恩賜。(林後 9:15) 感謝主，我們就是神恩惠的見證人，願一切的榮耀歸於神。萬國必稱我們為有福的，因我們的地必成為喜樂之地。(瑪 3:8-12)